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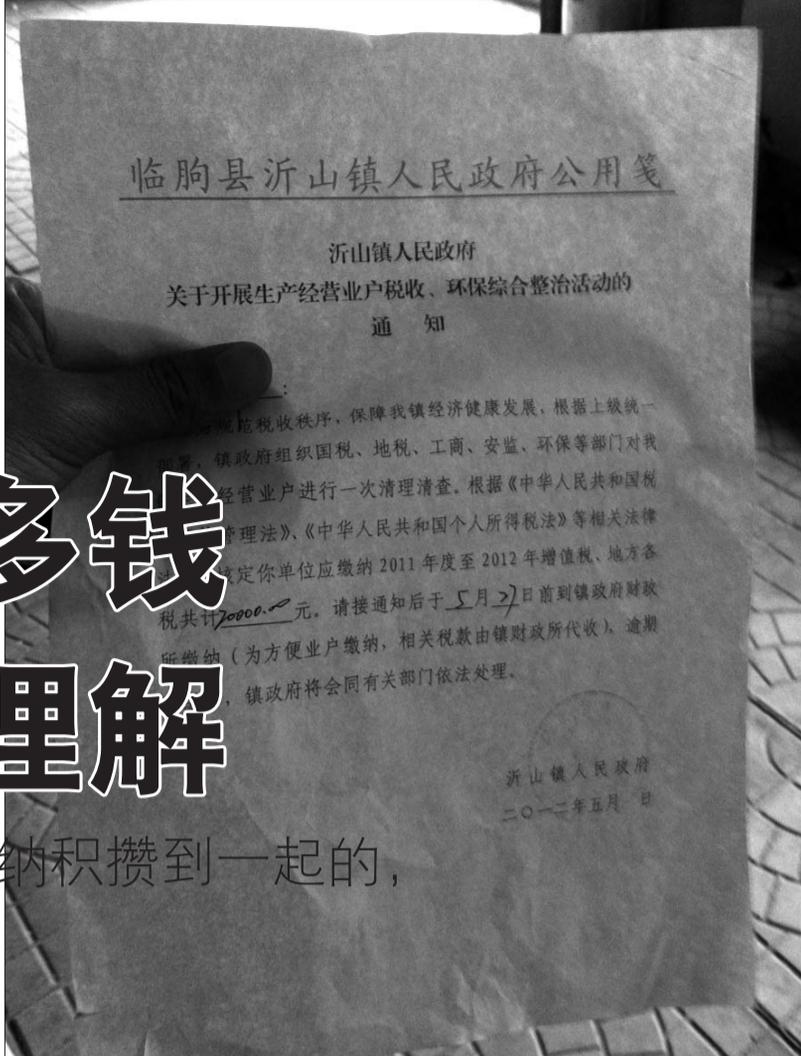
“再不交钱就停产”，5月26日，临朐县沂山镇几十户厂主都收到了一份《沂山镇人民政府关于开展生产经营税收、环保综合整治活动的通知》，通知要求他们在5月27日之前缴纳2011年度至2012年增值税和地方个税，每人计一万到两万元不等。

这些企业主主要在当地经营水泥预制和板材生意，对于这突如其来的一万到两万元费用，不少厂主表示不理解。6月4日，记者到沂山镇采访，见到了这份通知。沂山镇政府相关负责人称，此举是为了增强群众依法纳税意识，保护资源环境，为了更好地统一规划发展。

突然要收这么多钱 厂主们有些不理解

相关人员称，这些都是之前厂主没有缴纳积攒到一起的，所收的费用都是有理有据的

本报记者 李涛 于潇潇



“为什么一下子要交这么多钱”

6月3日，沂山镇居民王先生拨打本报电话称，“镇上的人又来收钱”，要自己交纳两万元的税。

在记者的追问下，王先生说，自己在沂山镇一个村子里经营着一家水泥预制厂，规模不大，已经经营了五年。5月26日，突然有三个声称是镇政府的工作人员来到自己的厂子里，下了一份通知，要自己交

纳2万元税费。王先生有些发蒙，不明白是要交什么钱，对方告诉他，其中包括个人所得税、矿产资源补偿费等。“我这小本生意，哪来那么多钱给；再一个，我做空心砖的沙子都是从高崖水库买来的，一点都不违法，而且之前为啥不收。”王先生拒绝交，5月31日，十几名工作人员

又来到王先生的厂子里，说再不交钱就要停产，王先生“弃厂而逃”。

王先生随后打听了一下才发现，原来收到此通知的，还不止他一家。沂山镇周围村子里，小型的板材、石材厂和水泥预制厂，多数都收到了这份通知，通知上的“税费”从一万到两万不等。

《通知》称逾期不缴将依法处理

6月4日，记者来到临朐县沂山镇，在王先生经营的水泥预制厂里，王先生给记者出示了他收到的《通知》。

记者看到，这份名为《沂山镇人民政府关于开展生产经营税收、环保综合整治活动的通知》上写着：“为规范税收秩序，保障我镇经济健康发展，根据上级统一部署，镇政府组织国税、地税、工商、安监、环保等部门对我镇生产经营业户进行一次清理清查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核定你单位应缴纳2011年度至2012年增值税、地方各税共计贰万元。请接通知后于5月27日前到镇政府财政所缴纳（为方便业户缴纳，相关税款由镇财政所代收），逾期不缴者，镇政府将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处理。”

王先生说，自己经营这个厂子五年，一年的利润大概在四五万元，工商等费用一直按时交。王先生称，只要这些费用收的合法，大家应该会支持的。但是，这两次来人催收费用，一直没有给自己列出个明细，具体哪项要收多少，为什么，自己全然不知。而且交两万元，自己“半年就白干了”。记者随后在沂山镇周边的几个村子转了一圈发现，收到这份通知的厂主还真不少。记者随机采访的八家板材、石材加工企业，全都收到了这

份通知。其中，经营板材生意的要交一万元，石材和水泥预制生意的要交两万元。

经营板材生意的张女士告诉记者，对方称不交钱，要给自己厂子断电停产。自己和丈夫正在为此而纠结，“本来一年也就收入个三四万，这下真没法干了。”

在通往九山方向的一家经营了五六年的水泥预制厂，厂主告诉记者，他们每年都缴纳一部分费用，但钱数没有定额，去年交了3000元，而前几年交几百元就完事。征收钱款的人员，每次征收费用后只是给一个收据，也没有印章。

据了解，目前，厂主们没有上交费用。

相关人员：治理是为了更好地规划发展

4日下午，记者来到沂山镇政府，一位负责人接受采访时表示，近年来，沂山镇强化了生态建设，突出了环境保护。在发展上县委、县政府也给予明确定位，不准涉污企业、破坏生态的企业落户沂山。按照这一定位，沂山镇决心在生态保护上狠下功夫，但近几年，该镇农村出现了一种不容忽视的现象，毁林上马扒板的作坊如雨后春笋，这些小作坊规模不大，发展毫无规划，有的占路经营，有的私占粮田，完全处于无政府状态，处于无序发展局面，并且盗采毁林现象时有发生，破坏了生态建设成果，还有水泥预制厂、石材加工厂等等，都不同程度存在以上现象。这些经营业主私自经营，没有依法纳税的意识，广大群众和所在村两委反应强烈。

应对广大群众的反应，为保障沂山镇经济社会健康发展，规范发展秩序，镇党委、政府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，决定从规范税收秩序入手，在县国税、地税部门的指导下，组织国税、地税、工商、安监、环保等单位组成工作小组，对全镇所有小企业、小作坊进行清理整顿。整顿的目的是：规范企业发展，关停非法涉污企业，增强群众的依法纳税情况。

对于厂主们纷纷抗议缴纳税一事，该负责人称，因为之前一段时间这些小企业刚刚起步，也没有一个统一的标准，所以一直没有规范起来。现在让大家缴税，大家一时难以适应。再一个，该工作人员也表示，可能是工作人员没有向厂主们讲解清楚，下一步将会把工作做细做实。

而对于一万元和两万元费用征收的标准，该工作人员称，这些都是之前厂主没有缴纳，积攒到一起的，所收的费用都是有理有据的。

对于处罚措施，该负责人称，目前处在下发通知阶段，核定数额是按照企业生产规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对2011年、2012年两年的增值税、地方各税合计而成。目前也没有组织队伍进入企业采取强制措施，对于为什么组织相关单位成立班子，镇里主要考虑到，沂山镇当前的小企业都存在重大安全隐患，特别是扒板企业，无一家有防火设备，一旦发生火灾，后果不堪设想。因此，由工商、安监、环保介入，对无任何手续的企业进行整治。

种完假睫毛 脸上长满疙瘩

去医院检查才知是患上了过敏性皮炎

本报6月4日热线消息(记者 赵松刚)市区的闫女士在一家美甲店内做种植睫毛的美容项目，不料做完后脸部出现严重过敏现象，脸部通红、肿胀、长满疙瘩，经过半个多月的治疗才逐渐好转。

4日，市区的闫女士向记者反映，5月8日，她在胜利街一家美甲店内做完美甲后，被服务员推荐做一种种植睫毛的美容项目。爱美的闫女士很快答应下来。记者得知，所谓的种植睫毛美容服务，就是将假睫毛用一种胶水粘在真睫毛上。闫女士说，做完种植睫毛后的第二天，闫女士的脸部就长出一些红色的小疙瘩。闫女士称，当时并不严重，她也没有太在意。

5月12日，按照约定，闫女士再次来到这家美甲店内，补种睫毛。当闫女士补种睫毛回到家的第二天，起床后发现，她的整个脸部红肿，长满了红色的小疙瘩。发现情况不对后，闫女士与美甲店取得联系，并与美甲店负责人一起到潍坊市中医院进行检查。

记者看到，检查的结果为：因种植睫毛产生的过敏性皮炎。随后，闫女士将此事件反映至当地工商部门，经检查，这家美甲店无任何经营许可，也没有工商营业执照，也无卫生部门提供的经营美容的许可。

4日，记者从工商部门得知，该店已经不再经营。

记者也来到该店地址，发现原来的美甲店已经关门。其他店面的老板称，美甲店已经挪至其他的地方。

■记者调查： 多数美甲店兼营美容项目

4日，记者走到东风街、胜利街、健康街的几处美甲店内调查，发现这些美甲店几乎无一例外涉及打耳洞、瘦脸、修眉等美容服务。

在健康街与和平路交叉口的两家美甲店内，记者看到，一家美甲店提供打耳洞、种植睫毛等五六种美容项目。另一家店内，涉及的美容项目更多，记者细数，包括打耳洞等在内有十多个美容项目。

4日，记者也就此采访工商部门。工作人员介绍，如果只是单纯从事与美甲有关的服务，一般的美甲店可以获得营业执照。但是，营业执照中的“经营范围”一栏内，通常只有美甲服务，并不包括打耳洞、修眉、割双眼皮等在内的医疗美容项目。

工作人员还告诉记者，从事医疗美容项目的单位，如果要拿到工商部门的营业执照，需要从卫生部门获得前置收取，才能在经营范围内体现出来。如果从事未经批准的经营项目，可按照有关规定，定性为“超范围经营”，将受到相关部门处罚。

►一家美甲店内，挂有提供“打耳洞”等经营服务。

本报记者 赵松刚 摄

